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莱新材”或“公司”）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与公司签订保荐协议，自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承接原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银河证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与银河证券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6 年 1-6 月，欧莱新材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	2026 年 1-6 月，欧莱新材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欧莱新材业务情况，对欧莱新材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欧莱新材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欧莱新材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欧莱新材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欧莱新材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欧莱新材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欧莱新材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而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6 年 1-6 月，欧莱新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6 年 1-6 月，欧莱新材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	2026 年 1-6 月，经保荐机构核查，欧莱新材不存在前述应向上海证券交

	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6 年 1-6 月，欧莱新材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2026 年 1-6 月未对欧莱新材进行现场检查
16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6 年 1-6 月，欧莱新材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况。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的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已形成集基础研究、结构及配方设计、应用技术开发和技术产业化于一体的核心技术体系，推动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如果公司研发内控制度或保密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

出现重大疏忽、恶意串通、舞弊等行为导致公司核心技术、生产工艺等保密信息泄露，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能力要求较高，研发团队的专业性和稳定性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基础。随着未来行业的持续发展和国产化进程的加快，对技术研发人才尤其是高精尖复合型人才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如不能制定有效措施持续激励核心技术人才并引进新人才，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公司产品相关应用领域具有技术要求高、进入难度大、产品需求多样化、迭代速度较快等特点。随着下游行业的持续发展升级，客户对产品相关技术和性能要求不断提高，未来如果公司产品技术创新不能与下游客户产品及技术的升级迭代速度相匹配，或公司所处行业核心技术出现突破性进展而公司未能及时掌握相关技术，无法持续推出顺应技术发展方向或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公司将错失新的市场机会，难以保证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从而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新产品、新应用领域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持续加大在新型显示、集成电路、新能源电池、太阳能电池、高性能金属、前沿科技领域关键材料和核心零部件等新领域的技术储备和产品布局，积极推进在上述应用领域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研发与储备，大力拓展公司产品应用范围。上述新产品、新应用领域业务能否顺利开拓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若公司新产品、新应用领域的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对公司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将造成不利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材、铜锭、铝材、钼粉及其他钼原材料和铌粉及其他铌原材料等，其价格主要受

相关金属大宗商品价格、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受主要原材料采购订单下达日与产品生产销售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时间间隔较长，以及残靶业务模式和残靶会计处理方式等因素的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具有滞后性。

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公司无法及时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传导至下游，或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或形成明显的下跌趋势，虽可降低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但下游客户可能因此要求公司降低产品价格，或若公司存货中主要原材料的结存价格和生产领用价格相对较高，将会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时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成本上升和因残靶冲减的直接材料成本下降，上述情形均将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公司和国外供应商采购铜材、铝材等原材料主要采用日元、欧元结算采购货款，若日元、欧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造成较大影响，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波动，产生大额汇兑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四）行业风险

1、公司经营业绩受平面显示行业波动影响风险

公司溅射靶材产品主要应用于平面显示领域，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关系、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影响，平面显示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点，其周期性波动和未来发展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

未来若宏观经济、行业发展、下游市场需求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平面显示行业景气度下降，或平面显示行业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将减弱，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价、毛利率和经营业绩将面临下降风险。此外，在平面显示行业景气度较高时，为维持市场份额和竞争优势，公司必须提高产能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若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快速增长的客户需求，或对需求增长时间、规模等出现误判，将会导致公司现有客户流失或出现存货积压，对公司业务发展、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或现金流量将产生不利影响。

2、国内溅射靶材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风险

高性能溅射靶材行业的发展与下游平面显示、半导体集成电路、新能源电池、太阳能电池等产业的发展密切相关。溅射靶材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市场空间广阔，目前国内外主要溅射靶材厂商对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投入均有所加大，未来亦可能吸引其他新竞争者进入，溅射靶材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未来，若公司未能不断提升产品综合性能以维持现有竞争优势，改善产品结构的市场销售策略未达到预期效果，未能开拓新客户或重要客户合作关系发生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导致产品销售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将面临产品被竞争对手产品替代，市场份额、行业地位和盈利能力因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而下降的风险。

（五）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并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若公司未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亦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都将增加公司的税收负担，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根据《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和《关于 2021-2030 年支持新型显示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19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部分进口原材料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免征进口关税的优惠政策。如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取消，优惠力度下降，公司营业成本将会增加，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6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6 年 1-6 月和 2026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507,586,075.19	217,442,763.77	133.43
利润总额	85,142,793.27	-10,231,214.3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33,821.01	-6,958,812.8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082,528.05	-10,922,872.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7,279.37	3,501,439.49	1,43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9,909.69	-40,947,176.9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05,972.65	103,080,984.36	-188.77
主要会计数据	2026年6月末	2025年6月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5,848,411.27	806,414,590.26	8.61
总资产	1,345,456,840.47	1,378,711,288.27	-2.41

2026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0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0.82	增加 9.0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3	-1.28	增加 9.6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1	5.03	减少 2.22 个百分点

2026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758.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3.38 万元，主要系靶材业务、金属材料及加工件收入增速较快所致。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34,545.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87,584.84 万元。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持续突破技术和优化工艺，全产业链垂直一体化布局

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研发突破，在铜靶、铝靶、钼及钼合金靶、ITO 靶和 TCOM 靶等多种类型溅射靶材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部分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可实现最高标准已超过国内外主要溅射靶材企业公开披露的同类产品指标，产品综合性能与国外溅射靶材厂商同类产品性能基本相当，充分满足了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在平面显示用溅射靶材等领域实现了进口替代。与国外溅射靶材厂商同类产品相比，公司产品成本优势突出，溅射靶材价格低于国外溅射靶材厂商同类产品价格，以公司首套通过下游显示面板厂商验证的溅射靶材为例，公司旋

转铜靶、旋转铝靶价格与国外溅射靶材厂商同类产品价格相比低 15%左右，钼铌靶价格低 40%左右，价格优势明显。

公司打通了“超高纯金属提纯—靶材制备—前沿核心部件制造—废靶回收再生”的全产业链闭环，实现了核心原材料自主可控与全流程成本优化；公司构建了完善的废靶回收再生体系，实现铜、铟等多品类废靶资源化利用，既有效对冲了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又可降低原材料成本，形成了兼具经济效益与合规优势的绿色制造壁垒。

（二）持续迭代的底层技术研发能力，筑牢国产替代的技术护城河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建立了科学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通过持续不断投入研发资源用于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形成了领先的技术研发优势。公司现拥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高性能靶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韶关市集成电路先进材料重点实验室”以及高纯材料研发中心、薄膜技术研发中心等多个实验室，曾承担了“高性能氧化物 TFT 材料与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等多个国家、广东省、韶关市重点专项项目、研发计划或专项资金项目。公司始终聚焦于新材料及相关工艺技术的研发与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转化，现已构建起自主可控、创新性强、实用性高的核心技术体系，形成了丰富的自主知识产权成果，树立了知识产权壁垒。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44 项有效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7 项，涵盖了公司产品的各个关键技术领域。

公司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规范的管理体系，已顺利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全维度严苛评审，成功荣获 CNAS 实验室认可资质。CNAS 认可结果已实现全球百余国家和地区互认，这意味着公司检测能力已达到国际互认水准，公司的检测报告不仅能为公司产品质量管控提供全方位数据支撑，实现靶材全生命周期闭环质量管控，更能为公司拓展高端制造市场、深耕半导体、光伏等核心领域提供强劲助力，更将进一步巩固欧莱新材在电子专用材料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在平面显示领域，公司成功研制出适用于平面显示高世代线的钼管靶材，创新性地采用热等静压特殊处理等核心技术工艺制备适用于高世代线的钼靶，突破了大尺寸靶材对大型设备的依赖和国外溅射靶材厂商的技术限制，显著降低了资本投入门槛，实现了国产替代，该产品于 2019 年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2022 年，公司在钼合金靶材上进一步突破，成功开发出满足 8K 超高清显示所需钼合金膜层的原材料配方，能够更好地适用于下游显示面板厂商铜制程高世代产线，应用该膜层材料可有效阻挡铜原子热扩散，提升并保证铜制程图形化精度，满足 8K 超高清显示所需膜层的高导窄布线等特性需求，该项创新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一种用于高世代高清液晶显示的高纯多元合金溅射镀膜材料”和“高世代高清液晶显示用高纯多元合金旋转溅射靶的生产工艺”，相关产品于 2023 年获得“2022 年度中国新型显示产业链贡献奖创新突破奖”并被认定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在光伏靶材领域，公司成功研制出太阳能电池用 TCOM 靶，该靶材可用于制备 HJT 太阳能光伏电池的透明电极，具有透光率高、导电性能优、稳定性佳等特点，是低成本替代现有高钨靶材的良好材料，有望打破国外公司对高端光伏靶材的技术和市场垄断，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目前公司的 TCOM 靶已成功通过客户验证并实现批量交货。

（三）深度绑定的头部客户资源，形成高壁垒的国产替代先发优势

靶材行业具备超长客户认证周期、极强合作粘性的特征，高性能溅射靶材是各类薄膜工业化制备的关键材料，是客户生产的关键原材料之一，客户通常采用严格的认证机制选择溅射靶材供应商。供应商必须满足客户对溅射靶材质量、性能等方面的要求，并通过客户的产品认证流程，才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获得向其批量供货的资格。一般而言，客户的产品认证流程主要包括供应商初步评价、供应商技术能力评价、首套产品试制、小批量测试等步骤，认证流程较为繁琐，从首套产品送样客户到产品批量供应的时间周期在 6-24 个月左右，认证周期较长。在半导体显示领域，溅射靶材供应商需按照显示面板厂商的不同显示面板生产线分别独立进行产品认证。此外，若溅射靶材供应商更换重要原材料，客户通

常会要求重新进行产品认证。因此，溅射靶材供应商一旦通过客户的产品认证，成功导入客户生产线后，将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性能与技术服务能力，已完成主流赛道头部客户的全覆盖，形成了难以撼动的市场先发优势。公司是国内少数实现 G5-G11 全世代线显示靶材全覆盖的本土厂商，核心产品已全面导入京东方、华星光电、惠科等国内所有主流面板厂商供应链，公司 G8.5 旋转铜靶和旋转铝靶在国内首家通过客户验证，平板显示用铜靶材获评“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在高世代线铜靶细分赛道稳居国内龙头地位，市场份额持续提升。

前沿科技领域，公司依托核心技术优势，积极布局核医疗、超导、光伏 HJT 电池等新兴赛道，与国内头部设备厂商、科研院所、光伏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并已实现订单突破，在行业商业化落地前锁定了先发优势，为长期增长奠定了客户基础。

（四）多赛道协同业务布局，打造穿越周期的成长能力

公司构建了“高性能靶材、高性能金属、前沿科技领域关键材料与核心零部件”三轮驱动的业务格局，突破了单一靶材企业的行业周期限制，形成了极强的抗风险能力与成长弹性。三大业务板块共享高纯材料制备、精密加工、客户资源等核心能力，显示靶材主业带来稳定的现金流与产能基础，高性能金属业务为全产业链提供上游支撑，前沿赛道业务打开长期成长天花板，形成了“成熟赛道保基本盘、成长赛道提增速、前沿赛道拓空间”的良性发展格局。

公司业务覆盖显示、半导体、核医疗、光伏、超导等多个国家战略赛道，并积极布局核聚变、AI 算力热管理等领域，可有效对冲单一行业的周期波动，相较于单一布局的企业，具备更强的经营稳定性与成长持续性。公司持续向半导体、核医疗等高毛利、高附加值赛道延伸，逐步摆脱传统显示靶材领域的价格竞争，产品溢价能力与盈利韧性持续提升，为长期盈利修复提供了核心支撑。

（五）核心技术团队经验丰富，持续推动核心技术工艺的创新和突破

公司技术团队由多名金属材料、难熔金属和合金材料、陶瓷化合物材料等领域的资深技术研发人员组成，对溅射靶材和金属材料的产品技术和生产工艺理解透彻，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敏锐的市场洞察力。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63 名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0.16%。公司技术团队专业结构搭配合理，覆盖了金属提纯、结构设计、晶粒控制、粉末制备、气氛烧结、包套、挤压成型、机加工、绑定、清洗包装等生产加工的各个工艺环节，能够快速响应下游市场及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为下游客户提供针对性的技术开发方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 10 年以上的新材料行业相关工作经历，具有丰富的理论研究和成果转化经验，曾参与“高性能氧化物 TFT 材料与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超高纯铝靶材研发与制备”多个重点领域研究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保持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动。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成员间分工合理、配合默契，保证了公司技术研发活动的有序开展和高效运行，有力地推动了公司在各类型溅射靶材和金属材料的技术研发和生产工艺方面的创新和突破，夯实了在相关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六）完善的产能布局与稀缺的区位优势

公司已建成韶关总部、东莞厚街、韶关乳源、安徽合肥四大生产基地，在建韶关明月湖半导体材料产业园，形成了覆盖华南、华东两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的产能布局，可快速响应下游核心客户的需求，大幅降低物流成本与交付周期，相较于区域型厂商具备显著的服务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韶关——“中国钢都”，区域内铅锌、钢等有色金属资源储量居广东首位，聚集了中金岭南等一批龙头冶炼企业，为公司提供了稳定、低成本的原材料供应与完善的产业配套，同时享受地方政府对高端新材料产业的政策扶持，形成了其他区域企业难以复制的区位优势。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2026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为 1,428.71 万元，同比增加 30.58%，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加，主要系在研项目数量增加。

2026 年 6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由 76 人减少至 63 人，同比降低 17.11%，占公司员工总数 10.16%。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44 项有效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7 项，涵盖了公司产品的各个关键技术领域。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7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120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410.76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118.6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292.1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610Z0003 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38,410.76
2、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6,114.40
3、募集资金专户的增加项	
（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93
（2）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	79.47
小计	109.40
4、募集资金专户的减少项	
（1）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48.87
（3）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26,341.16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
合计	29,290.0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15.73

注：上表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欧莱新材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欧莱新材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施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欧莱新材半导体集成电路靶材研发试制基地项目”新增“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创业路 5 号 L 厂房”为实施地点，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欧莱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	备注
--------	------	------	-----	----

			金余额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韶关分行营业部	671778419809	8.57	募集资金专户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757905722110001	3,107.16	募集资金专户
广东欧莱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复兴支行	44713501040012101	-	募集资金专户（项目结项后已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注销）
合肥欧莱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	34050144770800003580	-	募集资金专户（项目结项后已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注销）
合计			3,115.73	-

注：上表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公司 2026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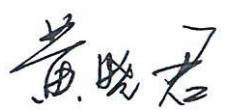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海明



黄晓君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9月4日